

# 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4 年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

## 一、基本情况

### (一) 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参与起草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依法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组织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提出统筹城乡规划和建设发展的措施建议；负责组织国土资源可持续利用和土地资产经营战略研究，提出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统筹土地资产经营管理的措施建议；参与拟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域经济发展规划等。

3、负责统筹协调城镇体系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近期建设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的编制、修订工作。组织编制重点地段修建性详细规划、重点功能区规划及城市设计等各类专项规划。组织编制、修订土地开发整理复垦、基本农田保护、高产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等规划；负责以上各类规划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4、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规划编制、土地利用及储备供应、矿产资源保护利用、房屋土地征收等年度计划；参与拟订城市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等年度建设计划；参与重大建设项目的前期研究工作。

5、负责耕地保护和土地用途管制工作。拟订实施耕地保护和鼓励耕地开发的措施；负责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责组织未利用地开发、土地整理复垦、高产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工作；负责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

6、负责各类建设工程规划选址定点、规划条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规划条件核实工作。

7、负责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工作。负责各类建设工程的用地预审、组织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报批工作。审核土地征收的补偿安置方案。

8、负责土地资产经营管理。负责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和出让、转让及土地资产处置管理工作；负责土地有形市场建设和土地储备供应管理工作；对集体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流转进行监督管理。

9、负责土地权属管理。依法负责土地权属确认、登记、核发证书工作；组织实施土地资源调查。

10、负责地质矿产资源管理。负责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地质勘察成果和地质资料，组织实施地质灾害评估防治、矿区环境治理和地质遗迹保护；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

11、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等情况组织调查登记，组织拟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与被征收人、公有房屋承租人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对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在委托范围内实施的房屋征收与补偿行为负责监督。

12、负责编制本区域基础测绘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本区域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地图监管；负责测量标志的保护。

13、负责对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工程从建筑核位放线至规划条件核实前进行巡查，发现违法建设行为，及时进行技术认定，提出处理意见，移送城管部门先行制止并依法查处；负责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执法监察，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

14、负责全区基础地理信息的收集整理、系统建设及开发利用；负责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土地征收、测绘勘察方面的信息化建设、新技术推广运用工作；负责规划展示工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收取、代收有关费用。

15、承担区土地资产经营管理委员会和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是由局机关及9个事业法人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汉南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机关）；参公单位1个（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大队）；全额拨款事业法人单位8个（汉南区规划和测绘研究中心、信息中心、土地开发整理复垦中心、土地储备交易中心、纱帽、东荆、邓南、湘口国土资源管理所）。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总编制人数68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工勤编制2人、事业编制57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5人、工勤编制1人）。在职实有人数61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工勤编制2人、事业编制50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5人、工勤编制1人）。

离退休人员5人，其中：退休5人。

## 二、收支预算情况

201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97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973.9 万元。

201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973.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5.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5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28.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4 万元。

## 三、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情况

2014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 973.9 万元。比 2013 年预算 960.85 万元增加 13.05 万元，增长 1.35%，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417.4 万元，比 2013 年预算增加 3.05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自然增支和公用经费增加。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302.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以及第十三个月奖金支出。

2. 商品服务支出 52.74 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本局自身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各项支出。包括报刊杂志、办公费、水电费、通讯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及职工培训等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2.32 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发放的退休工资，为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及有关的医疗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5 万元；医疗保障支出 28.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4 万元）。

(二) 项目支出 556.5 万元。比 2013 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增长 1.2%，其中：

1、信息化建设项目 150 万元。主要用于局基础网络建设、中心机房设备管理和维护；局协同办公平台建设、移动办公系统、移动一张图系统、局门户网站建设、汉南纱帽中心城区 16 平方公里三维数字地图建设等。

2、档案管理升级支出 7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档案升省特级和四个国土所档案升省二级的档案整理和数字化工作。

3、国土资源和城乡规划动态执法巡查以及卫片执法支出 65 万元，主要用于在巡查和卫片检查过程中，及时发现和制止国土资源、城乡规划违法行为；发现和处理土地、矿产违法行为。

4、基层国土所事务支出 12 万元，主要用于四个国土所文明创建、创建基层满意站所等工作经费。

5、地质灾害防治、宣传、治理项目经费 8 万元。

6、地质条件及地质环境调查项目经费 40 万元，主要用于查清我区地质结构、地下岩溶发育情况，为做好地灾防治工作提供依据。

7、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支出 21.5 万元，用于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数据更新等。

8、农村土地确权登记支出 190 万元，主要用于依据集体土地所有权、集体土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权属调查、登记发证、建档建库。